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

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

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

田北辰

議員 BBS, JP

Hon. Michael TIEN Puk-sun

BBS, JP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一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主席
胡志偉議員, MH

立法會 CB(1)225/17-18(01)號文件

(只備中文本)

LC Paper No. CB(1)225/17-18(01)

(Chinese version only)

胡主席：

建議舉行聯席會議討論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

廣東省港澳辦副主任黃鍛煉近日表示，大灣區規劃已完成基本定稿，將提交國務院審批，爭取年底公布；廣東省政府為此從 399 個大項目中挑選了約 100 個項目，加強與香港對接。粵港澳大灣區作為重要國策，香港能藉此鞏固和提升地位，推動產業發展及轉型。另外，不少市民都關注特區政府有何具體措施，為在大灣區工作的港人提供便利，包括但不限於提供交通和稅務優惠。

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雖然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牽頭，但實際操作涉及多個政策局。據本人了解，工商事務委員會、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和財經事務委員會的待議事項上，都有涉及粵港澳大灣區的議題。本人認為大灣區發展的事務互有關連，例如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討論旅遊產業、航運物流及高增值服務業等，必然與工商事務委員會討論的大灣區總規劃、對當地創業及就業港人的支援等議題互有關連。如將大灣區議題「斬件式」在不同的委員會處理，本人認為未必能營造宏觀、全面和充分的討論。

為此，本人懇請閣下考慮，在大灣區發展規劃出台後，與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、財經事務委員會等舉行聯席會議，並邀請所有相關官員出席，提高會議成效及討論質素，並促進各政策局就此議題充分合作。

敬候示覆。有勞之處，不勝感激。

立法會議員

田北辰 謹啟

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

副本致：

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主席林健鋒議員, GBS, JP

財經事務委員會主席梁繼昌議員